

收文編號：1060001878

議案編號：10603090710029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224

案由：財政部函，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凍結國庫署「國庫業務」項下「國庫資訊作業」預算十分之一，檢送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財政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會字第 1060990726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2 項決議第 4 項凍結本部國庫署「國庫業務」項下「國庫資訊作業」預算十分之一乙案，檢送書面報告 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 106 年 1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（第四冊）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財政部部長室、財政部秘書處（國會聯繫室）、財政部國庫署（均含附件）

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2 項決議第 4 項「國庫業務」項下「國庫資訊作業」預算凍結案報告

一、決議內容

大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：「國庫署 106 年度預算案，『國庫業務』項下編列『國庫資訊作業』3,560 萬 5 千元，以推動國庫業務資訊應用服務規劃、設計、分析等，以提升國庫業務資訊作業效能與效率。為減緩政府財政收支惡化危機，爰凍結該項預算十分之一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，始得動支」。

二、凍結項目辦理情形

(一)本部國庫署 106 年度「國庫業務」項下「國庫資訊作業」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、通訊費、資訊服務費、物品、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、教育訓練費及一般事務費等預算，整體較 105 年度預算減編新臺幣（下同）490 萬 6 千元，減幅 12.11%。

(二)前項資訊軟硬體設備費係本部國庫署配合支付、公股與菸酒等新興業務推動，辦理資訊系統增修，並配合行政院資安處對資安等級 B 級機關規定建置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；其餘預算係贖續辦理資訊系統及硬體設備之維護、購置碳粉等電腦及週邊設備用耗材、支應政府網際服務網（GSN）、虛擬專用網路（VPN）及光纖到乙太網路（FTTB）線路等各項專線通訊費與辦理電腦機房消防設備養護等經費，屬維持國庫業務資訊運作及提升效能之必要費用，依實際需求覈實編列。

三、預算凍結影響

本部國庫署掌管國庫收支及管理、政府債務管理、財務規劃及公益彩券、規費及公股管理與菸酒管理等相關業務之資訊系統，其中國庫電子支付及支付管理系統共 700 餘個支用機關線上即時使用，庫款支付金額每年約為 3 兆 2 千餘億元，每日支付金額約 100 億元，金額龐大，系統中斷對國家金融秩序有直接立即影響；菸酒管理資訊系統，包括菸酒管理、查緝及進口酒類查驗作業，服務範圍涉及縣市政府查緝與菸酒業者報關業務，須與關港貿單一窗口同步進行單證比對，屬線上即時性系統，系統架構複雜且專業技術高，系統中斷恐影響 2,000 多家菸酒業者權益，亟須確保各項資訊系統之正確性及可用性，如依決議凍結十分之一，國庫相關資訊系統中斷之風險將大幅提高，恐無法及時辦理中央政府及各縣市政府等 700 餘個機關之款項支付或緊急撥付案件，將影響受款商民之權益及政府形象。

四、結語

本項預算係為辦理國庫資訊相關業務所需經費，確有動支之必要性，為利國庫業務順利推動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，敬請同意動支。